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遞交澳門服務提供者證明書申請表之程序

申請者 (法人) 填寫申請表格及聲明書



- ◆ 填妥的聲明書【必須以中文或中葡文填寫】須經澳門特區政府公證署或中國委託公證人(澳門)〈備註1〉以中文公證認定；



- ◆ 按下列說明帶同相關文件前往中國法律服務(澳門)公司申請加章核驗手續

申請者	申請加章核驗文件	提交文件
法人	聲明書 (經公證署/中國委託公證人(澳門)公證認定後)	商業登記副本 聲明書上簽署人士之身份證副本

注意事項:

1. 聲明書數量必須與申請澳門服務提供者證明書數量相同。
2. 中國法律服務(澳門)公司處理加章核驗文件一般需時約兩個工作天。

中國法律服務(澳門)公司

地址：澳門南灣大馬路 405 號中國法律大廈 27 樓

聯絡電話：(853) 2871 3914、2871 3915、2871 3916、2871 3917

傳真號碼：(853) 2871 3919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00 – 13:00、下午 14:30 – 17:30

公眾假期休息



- ◆ 申請者須向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區域合作資訊中心遞交服務提供者證明書申請表、經認證和加章核驗之聲明書，以及其他相關要求之附同文件。
- ◆ 在正常情況下，經濟及科技發展局於收到填寫妥當的申請書和所需的證明文件翌日起計的 10 個工作日內，完成該申請的審批程序。若申請表或附同文件資料有差異或不齊備時，審核時間會較長。

區域合作資訊中心

地址：澳門羅保博士街 1-3 號國際銀行大廈 2 樓

聯絡電話：(853) 8597 2343

傳真號碼：(853) 2871 2551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四 上午 9:00 – 13:00、下午 14:30 – 17:45

星期五 上午 9:00 – 13:00、下午 14:30 – 17:30

公眾假期休息

備註 1：現行已獲取國家司法部認可的 16 位中國委託公證人(澳門)為黃顯輝、林笑雲、趙魯、石立炘、龐玉球、李煥江、馮瓊琳、周笑銀、潘愛儀、鄧

永恆、郭穎玫、胡秀環、陳華強、李金月、莫綺玲、梁澤波；有關上述公證人的詳細資料，請瀏覽法務局網頁(www.dsaj.gov.mo)。